

股票代码：600674 股票简称：川投能源 公告编号：2025-023号

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首席合伙人：钟建国

截止2024年12月31日，天健合伙人（股东）241人，注册会计师2356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904人。

天健2023年度业务收入为34.83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

30.99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18.40 亿元。2024 年度，天健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 707 家，收费总额 7.20 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综合，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等。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12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 2024 年末，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天健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天健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案情	诉讼进展
投资者	华仪电气、 东海证券、 天健	2024 年 3 月 6 日	天健作为华仪电气 2017 年度、2019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仪电气涉嫌财务造假，在后续证券虚假陈述诉讼案件中 被列为共同被告，要求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已完结（天健需在 5% 的范围内与华仪电气承担连带责任，天健已按期履行判决）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事务所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4次、监督管理措施13次、自律监管措施8次，纪律处分2次，未受到刑事处罚。67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2人次、监督管理措施32人次、自律监管措施24人次、纪律处分1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彭卓，2015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开始在天健执业，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9家。

拟担任独立复核合伙人：弋守川，2007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年开始在天健执业，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7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邱鸿，1997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年开始在天健执业，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超过6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赵乙人，2019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开始在天健执业，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1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执

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独立性

天健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4 年度实际发生审计费用 203 万元（其中：财务审计 171 万元，内控审计 32 万元）。若 2025 年度审计范围及内容无变化，则 2025 年审计费用与上年保持不变；若 2025 年审计范围或内容有变化，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新增审计费用在 100 万元以内根据实际情况由双方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 1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确定审计费用的提案报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及注册会计师在我公司 2024 年内控和年报审计过程中，严格执行了《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加强了内部质量控制，强化风险导向审计理念，对我公司内部控制情况和年报披露的财务报告信息质量提供了合理保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方面均得到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一致肯定。

(二) 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0 日召开了十一届三十八次董事会会议，参会全体董事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确定审计费用的提案报告》，同意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 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2 日